



深圳能源
SHENZHEN ENEAGY

**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
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
发行结果公告**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7]1912号文核准。根据《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基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（含10亿元）（其中品种一和品种二在基础发行规模内引入品种间回拨选择权，回拨比例不受限制），品种一初始基础发行规模为5亿元，可超额配售规模为不超过10亿元（含10亿元）；品种二初始基础发行规模为5亿元，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。本期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，采取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17年11月22日结束，本期债券的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，其中，品种一的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2亿元，票面利率为5.25%；品种二的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8亿元，固定利率部分的票面利率为5.20%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7年11月23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7年11月23日